



王小天 著

# 红香

上

百年侯府，理不清红尘恩怨；  
千年古城，道不尽浮世沧桑。  
迷雾中，但只见世态炎凉；  
爱与恨，终落得为情所伤。

王小天 著

# 红春

上

百年侯府，理不清红尘恩怨；  
千年古城，道不尽浮世沧桑。  
迷雾中，但只见世态炎凉；  
爱与恨，终落得为情所伤。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香/王小天著. —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2006.11(2009.1修订)

ISBN 978-7-80171-878-5

I. 红…

II. 王…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14862 号

# 红 香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100009)

北京海德伟业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3.5 字数 329 千字

2009 年 1 月修订版 2009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ISBN 978-7-80171-878-5

定价:58.00 元(全二册)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84040746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邮编:100009

## 内容简介

《红香》以中国20世纪40年代至80年代的真实历史为背景，讲述了女人红香曲折、颠簸、阴郁而充满悬疑的一生。

鹿侯府是同州城的首富之家，鹿家女主人福太太因为鹿家传后的大事心生借腹生子的念头，为此她派管家吴让去了以替人生子而闻名的榆林寨。十七岁的红香因而来到了鹿家。

红香在鹿家的孕育之路充满艰辛。因为鹿老爷是个基督信徒，从而拒绝和妻子之外的女人同床。1946年冬天，福太太的表弟、青梅竹马的恋人葛云飞来到鹿侯府。因为红香久未怀孕，焦急的福太太让表弟走进了红香的屋子。福太太对葛云飞说：“鹿侯爷夺走了你爱的人，你给鹿家留下了葛姓的种，这也算公平了。”红香生命中唯一的一次爱情也便发生于此。

第二年春天红香为鹿家生下了儿子鹿恩正。

红香在从同州回榆林寨的路上被土匪劫持。逃脱了土匪窝后，红香鬼使神差地回到了同州城。然而真实的同州城对红香来说是陌生的，饥寒交迫的她被诱拐进入了妓院翠莺楼。

翠莺楼改变了红香的命运。在这里她遇到了前来寻欢的葛云飞，葛云飞对她的无动于衷使她心生悲凄，最终选择了嫁给水果街上的水果小贩宋火龙。她把自己的所有积蓄交给了宋火龙，让他把自己赎出翠莺楼，而为了降低赎金她用簪子刺破了自己的半边面容。

同州解放后，葛云飞以汉奸罪被枪毙；鹿老爷向国家捐献了所有财产；红香以葛惠珍的名字和宋火龙在水果街安定了下来，并生下了家宝和家惠两个孩子。

宋家宝是个调皮而好吃的孩子，他经常偷食宋火龙从罐头厂

带回来孝敬宋母的罐头。家宝小偷小摸的毛病引来了父亲宋火龙的棍棒，宋火龙对儿子的这一习性无可奈何。家宝认为妹妹家惠是自己偷食罐头的告密者。家惠因为惧怕哥哥的报复而给罐头里加了敌敌畏，从而毒死了家宝。弑兄的经历使得家惠成了整条水果街的问题人物，加上父母因其杀兄对她的淡漠，童年家惠的日子因而变得黯淡不堪，从而使她养成了敏感易碎且孤僻的性格。

1958年鹿家发生的大事是鹿老爷把鹿侯府捐了出去，戏剧性地搬到了鹿家以前位于水果街的旧院。大炼钢铁的洪流到来之后，各家各户开始贡献废铜烂铁，鹿老爷趁机把鹿恩正的钢琴抛进了炼钢炉。

鹿恩正上学时要经过宋家门口，那个冬天他总能看到家惠孤独地坐在台阶上的身影，恩正成了家惠唯一的朋友。而鹿恩正并不知道，近在咫尺的屋门之后，红香正在以慈爱而复杂的目光打量着他。

紧接着就是历史上有名的饥荒之年，宋母和鹿家的最后一个老丫鬟冯姨相继死去，家惠坚持认为奶奶是被红香饿死的，因而和母亲的关系日益恶化。

六十年代中期鹿恩正考上了同州大学冶金系，革命运动也日渐兴盛。学校停课之后，家惠成了自由人，她与众不同地游离在学校和家庭之外，同时她与鹿恩正产生了懵懂的感情。自从福太太死于红卫兵的羞辱之后，家惠便成了鹿家小院的常客，她的勇敢也赢得了恩正的喜欢。

红香对女儿家惠的反常行为给予了严厉的遏制，为此她们母女的关系雪上加霜。家惠的固执和叛逆出乎红香的意料，红香想尽一切方法想阻止和家惠和鹿恩正的来往，家惠则对母亲的行为嗤之以鼻，执着地坚持着对鹿恩正的孽缘。

家惠死于武斗的浪潮席卷同州之时。某天中午她对鹿恩正明确表白了情爱之心，措手不及的鹿恩正因为紧张推开了家惠，被拒绝后羞愧的家惠一出鹿家小院的门便被李健康砸中了头颅。李健

康是水果街革委会主任李秉先的儿子，而李秉先对红香的暗恋则是水果街上被暂时掩藏的诸多秘密之一。

家惠的死击溃了宋火龙的人生信念，并最终使他相信红香是宋家的灾星，和她分居多年，直到最终死亡。

八十年代中国改革开放之初，水果街也开始有所变化，政府在水果街口修建了同州城最大的水果市场，李秉先担任了水果市场管委会主任。

晚年孤独的红香嫁给了李秉先，李秉先的儿子李健康则娶了个颇有心计的女人——文竹，她是以前鹿侯府的下人小梅和阿财的女儿。由于特殊的身份，她成了水果街上第一个发现红香和鹿恩正有母子关系秘密的人。

文竹想通过她所掌握的秘密从已是集团总经理的鹿恩正那里弄到好处，红香识破了文竹的诡计，为了警告文竹，她偷换了文竹的保胎药使其流产。不肯罢休的文竹直接去找了鹿恩正，鹿恩正没有勇气和红香相认，他给了文竹五万块钱。

患有精神病的李健康得悉文竹背后的奸情，歇斯底里地用花瓶砸死了文竹。

数年后，红香和鹿恩正皆死于尿毒症。

# 第一章

## 1

这一年秋天，我刚从同州的一所高级中学毕业，父亲决定举家移民，他变卖了家族的所有财产，带着母亲和我准备去加拿大定居。尽管我对父亲的做法进行了强烈反抗，可我终究未能摆脱亲情的控制，不得不向父亲的决定妥协。

我们用了整整一个礼拜时间收拾家务，旧书旧信翻弄起来颇费工夫。我对父亲说：“都扔了吧，既然你决定离开，难道还舍不得扔掉这些没用的东西么？”父亲捧着那些信一阵发呆，表情呈现出依依不舍和短暂的忧伤之容。我从没见过处于忧伤中的父亲，他的迟缓和呆滞使我第一次感觉到，父亲并不总是坚强如铁。

于是我说：“不想扔那就留着吧，带到加拿大去也行。”父亲想了想说：“不用了，你拿到院子里烧掉吧。”忧伤在那一刻忽然消失了，他把那些厚厚的旧信笺装进了一只纸箱。

我抱着那只纸箱走出父亲的书房，抬头看见秋意正拂过同州城湛蓝的天空，许多大雁顺次而过，留下长长的嘎嘎的鸣叫，高远凄楚。一阵秋风忽然袭来，吹散了纸箱中的信件，破旧发黄的纸页立即发出呼啦啦碎裂般的声音。隐隐而生的偷窥欲望让我没有立刻烧掉这些信，而是把它抱进了自己的书房。那些信封全是由土灰色牛皮纸做成的，伸手触及，呛人的灰尘就不断飞起。

这一天我是在书房度过的，奇怪的是，尽管字迹已模糊，但仍可辨认出每封信的收信人都是水果街红香女士，寄信人全部是父亲的名字鹿恩正。我最后做出判断，这些信其实都是我父亲自己

写的，全部写给一个叫做红香的女人，她住在一个叫做水果街的地方。我知道水果街，我也曾隐隐听父亲提过我们鹿家在那里还有一所几近废弃的小院。父亲说那个院子是我们鹿家历史的见证，是我们的老宅。而更叫我惊奇的是，父亲在每封信里都称呼红香为母亲。这个意外的发现使我周身热血沸腾，我敏锐地意识到这也许就是父亲想尽快离开这里的原因。

我看到了这个秘密——关于父亲身世的大秘密。

也许父亲把那些信交给我是有意为之，因为我从信里看到的是他对自己没有勇气承认红香是自己的母亲的愧疚和谴责。父亲想让我知道他的脆弱。他和很多人一样对命运充满了无奈和妥协，虽然他声名显赫、身价千万。

我隐隐看到了一个藏匿于他心灵一角的家族世界。后来我开诚布公地对父亲说：“也许你真该带我去看看那些地方，那些都是我们的根。”父亲没有惊异于我私拆那些信件，他说：“算了吧，一切都已经过去了，我们就要开始新的生活了。”

“可是我想知道那些事情。”我说。

“我以后会慢慢地告诉你的。”说完他就走了。我从他的面容里看到了苍老，而苍老似乎是在一夜之间忽然绽放开来的，迟钝、郁郁寡欢、留恋和无奈如枯枝败叶飘浮在他的目光里。父亲老了。

以后的日子里，信件中频繁出现的一些词汇撞击着我的心：红香、榆林寨以及水果街，它们构成我对父亲的很多想象。我得找到它们，触摸到它们，就像触摸到我赖以生存的生命底线一样。我为此心神不宁、彻夜难眠。于是我再次阅读了那些信，仔细地研究了它的每一个字。月光皎洁，信纸上的每个字符都在月光下闪着神秘的光。

父亲走进我的房间，看看我，我以为他会说些什么，或者是阻止我的偷看行为，可他什么也没做，只在桌前站了一会儿，然后神情漠然地摇摇头，又出去了。他走到门口时，我再次忍不住地说道：“我想知道那些事情。”父亲驻足，转过身来，苍白的月光刚好打

在他的脸上，也许因为正在思考，表情肃穆得犹如一尊雕像。父亲朝我走来，在桌前和我对面而坐。父亲忽然做出这种和我平等交流的姿态，大大出乎我的意料，我不由得全身一紧。

父亲说：“其实，没什么不可以告诉你的。”他给自己点了一支烟，靠在椅背上开始了他的谈话。窗外静寂无声，屋内父亲迟缓的声音时断时续，恰如棋盘上的两枚黑白棋子，一动一静，两相辉映。

父亲的陈述从一个偏远破败的山中村寨开始。父亲说：“所有的故事几乎都是从某个村庄开始，然后又在另一个村庄街道结束，一个是你前半生，另一个则是你的后半生。”在我看来，父亲这句话深奥而又优雅。不过他随即给了我当头一棒，“但是我要给你说的这个村庄是同州最复杂最阴暗的村庄。”

这个村庄叫榆林寨。

回顾一九四六年的榆林寨，父亲首先说到的是那个早晨——一个初春雨后初晴的早晨。空气清新，静幽的山谷中回荡着潮湿的花香，雾霭障目，一条羊肠山道则盘缠其间，因为连绵的春雨，这条山间小路变得泥泞而湿滑。许久之后，小道上出现了一顶蓝色的轿子，四个轿夫，榆林寨的女头人则紧随轿侧。轿子行走得很快，惊动了山间的飞鸟无数。

“老爷呀，榆林寨人的午饭时间到了。”女头人隔着轿帘说。轿帘被揭开了一个缝，鹿侯府管家老爷吴让的眼睛露了出来，顺着女头人的手指，他看到山谷的壁崖上开满了迎春花，黄灿灿一大片，明媚而热烈。榆林寨就在那绿树黄花的掩映之中，炊烟袅袅。

轿子停了下来，神情倦怠的吴让走下轿子，他衣着光鲜洁净，在轿前环视了一眼山谷，深深吐了口气，然后回头对轿夫说：“看这路，轿子是没法前行了，你们就去前面的小镇等我办事回来吧。”他把轿夫打发走了，从路边斫了根小树干拄在手里，趟着泥水走向山寨。榆林寨的女头人紧随其后。

一九四六的榆林寨因为是方圆数百里之内有名的女人寨，因

此声名远扬，人们以惊奇的语气口口相传：榆林寨里只有女人而没有男子。熟悉内情者一语点破此中奥妙：“榆林寨的女人都是以借腹为别人生子为营生的。榆林寨之所以没有男子的原因就在于，借腹的人家总是只要儿子不要闺女，若是生了闺女则由生育者带回寨子自行抚养。”吴让此行的目的自然与榆林寨的女人有关。他从那些迎春花下走过，耳边中不断地回响着临行前福太太的话：“为了让鹿家的香火得以延续，只有去找榆林寨的人了，不过这事可是影响着鹿家的名声，所以须得多多小心，不能走漏一点风声而让鹿家的名誉受损。”

现在，榆林寨就在眼前。吴让和女头人关于女人的对话就这样开始了，他们谈起了应该怎么选女人。

女头人饶有兴趣地说：“回老爷的话，要想找会生儿子的女人，第一，就是眼神要清楚，眼皮不能往下垂；第二，鼻子要挺，鼻梁高高的那种；第三呢，就是手掌要粉红的，其色如胭脂那般。”说完，她颇为神秘地看了看吴让。吴让明白女头人的意思，微笑着递了枚银元过去。女头人接过银元，殷勤地过来搀了吴让一把。吴让却摆摆手，示意女头人继续说下去。女头人受到激励，更加有了兴致，便接着说：“老爷，除了刚才说的之外，还得肩膀要宽，而且要厚，肚脐眼要凹进去，屁股和肚子都要大，眼睛也要大，但是眼皮不能大。”

一阵鸡鸣、鸭叫、狗吠以及孩子哭的声音从寨子传出来。在这些声音当中，女头人把吴让带到了一间草屋。

女头人说：“得劳烦老爷等会儿了。”

四个女人被带了进来。女头人把她们一一介绍给了吴让。女头人说：“这些女子都有生育的经验，最重要的是她们是寨子里最能生男孩的女人，从来没有生过女婴。”四个女人都低着头，只有在吴让观察她们的时候，她们才在女头人的命令下抬起头。

吴让的目光扫过眼前的每个女人。很显然这四个女人都符合女头人先前所说的原则，而吴让却一个也没看上眼，最左边的那个

太丑，第二个稍显肥胖，第三个个头不够，而最右边的那个看起来年龄已经超过了三十岁了，过了女人生育的最佳时期。

吴让皱眉头，打发走了四个女人。女头人又找了四个来。这一次吴让同样没看中一个。他又一次从怀里掏出一枚银元，塞进了女头人的手里，说：“就麻烦你让寨子里最合适的女人快些出来吧。”

女头人面露难色，有些不知道该怎么来应付这个挑剔的管家老爷了。而吴让却闭上眼睛，靠在椅子上养起了神。于是女头人只得小心翼翼地对吴让说：“老爷呀，那就请您再等等吧。”

那天早晨惠珍一直觉得眼皮在跳，她想找一段麦秸贴在眼皮上，路过厨房时惠珍看到母亲正在做饭，母亲拦住了她说：“厨房的柴都被雨水打湿了，饭做了一半，你快到山上找些干柴吧。”惠珍只得到后山寻找干柴去。十七岁的惠珍无法预料，正是这次看似平常的寻柴之旅改变了她的人生。年轻的惠珍以一个拾柴者的身份闯进了吴让的视线。

处于假寐状态的吴让忽地从椅子上跳了起来，他指着惠珍对女头人说：“看来，我们不用再麻烦了，要找的人出现了。”顺着吴让的目光，女头人看到了十七岁的惠珍。

女头人笑着说：“老爷原来说的是惠珍。”

吴让说：“就是那个姑娘。”

女头人面露难色：“可是她只有十七岁。”

吴让侧着脸表示着他的固执：“她是最合适不过了的。”

女头人思考了一会儿：“那我找她商量商量吧。”女头人说完就离开了。

不要多久，惠珍就被引到了吴让面前。在此之前女头人已经说服了惠珍的母亲，叫她放惠珍出门，并且答应向惠珍的母亲支付高于往常三倍的报酬。女头人说：“这是榆林寨姑娘的命运，没谁可以违抗。”

女头人向吴让要的价钱是往常的六倍，理由是一个尚未成年

的处女，价格肯定要高一些。吴让望着女头人说：“只要合了我的意，钱不是问题。”

女头人为惠珍举行了隆重的出阁仪式，这是榆林寨的传统，姑娘第一次出门，都要在寨子的祠堂举行一个仪式，先是在木桶里沐浴，然后跪拜祖宗，最后则是和女头人以及母亲话别。和母亲告别时惠珍强忍着眼泪，惠珍已经目睹过很多这种场面了，所以她并没期望母亲能挽留她。

只是在出寨子前，惠珍忽然对吴让说：“老爷可以再等会儿吗？”

吴让说：“当然可以。”

惠珍却向后山走去，惠珍说：“柴禾全湿了，我要找干柴。”女头人想拦住惠珍，吴让却摆摆手。良久，人们看见惠珍背着一捆干柴从后山归来，她肩头上紧绷的肌肉让吴让联想到，这肯定是一个勤劳而健康的姑娘。

惠珍就这样出了榆林寨，一顶轿子把她抬向了繁华的同州城。在去往同州的路上吴让为她改了名字，他对惠珍说：“我们福太太不喜欢土里土气的名字，到了同州城，你就不能再叫惠珍了。”

惠珍迷惑地问：“那我叫什么？”

“我们太太早就给你起好了名字，叫红香。”

多年后红香多次黯然回想，命运如此离奇，一天之前她叫惠珍，而一夜之后她却叫红香。一个陌生的家族改变了她的命运，这个家族就是同州城的鹿家。在红香的榆林寨老家，他们用五十块大洋，把她从母亲身边换走了。

## 2

偌大的鹿侯府深邃而宽敞，这给红香留下了终生难以磨灭的印象。隔着轿子的帘襟，她听到大门开启声音，嘎嘎吱吱，厚重得像经年不启的庙门，紧接着一阵奇异的香味袭来，红香忍不住轻轻

地打了个喷嚏。

许多细碎的脚步声由远至近。

轿子停了下来，稳稳地落在地上。在这落下来的一瞬间，一个声音在外面说道：“看，我们的贵客终于到了。”

红香从轿子里下了来。丫鬟小梅连忙走上来扶她，用手搀住她的胳膊肘。红香不习惯被人这么搀着，扭扭身子，摆脱了小梅的手。

阳光从高大的树木叶隙落下来，黄亮亮地滴落在红香的脸上。她眨了眨眼睛，才把这猛然而至的光亮适应。在隐隐泛着黛青色的台阶上，一个身穿紫色长裙的女人站在丫鬟们中间，三十多岁年纪，面额宽厚，皮肤白皙。女人说：“快给我们的客人沐浴。”女人的话说给丫鬟们，声音圆润、宽恬，而不失威严。

这是战争结束之后的第二年。这场战争进行了整整八年，在那场战争中，国家的大片土地被日寇侵夺，甚至连国民政府的首都南京也被其占领，数以万计的人无家可归，流离逃难。所幸的是日寇只在同州城里盘踞了三个月，失败的命运就降落在了他们身上。然而仅仅这三个月，日寇就大开杀戒，屠戮了同州城近半的百姓，掠走了大批珍宝，最后还用一把火焚烧了象征政府权威的市政大楼，大火燃烧了数天，针叶松的香味持久不散。许多官绅的庭院也被捣毁，狼藉满院，坚韧地留下来护院的奴才们的尸体横躺在破碎的瓦砾上，死不瞑目。

这场掠劫中惟一幸运的应该说是鹿侯府，鹿侯府被日寇军部总司令看中，做了日寇最高军官的住所。等日寇军败撤离同州城时，只是顺手牵了些鹿侯府的财宝，却并未捣砸。同州城的人说，日寇铁蹄下的同州城也就惟有鹿家幸运了。鹿侯府一如战前，连花草也毫发未伤，去时花花草草姹紫嫣红；回来之时，秋菊在后花园开得争奇斗艳。对此只有鹿侯爷大为光火，他铁青着脸说：“娘的熊，鹿侯府到处都是日寇的臭味。”他叫人把整个府院淘洗三遍，一根柱子一个墙角都不许绕过。麝香点在每个屋檐下，熏了半月

之久。

一年过去了，麝香的香味还在回旋。红香被人带进浴室的时候，那香味如影随形地跟着她。

红香问走在前面的小梅：“鹿侯府怎么这么香？”

小梅笑着说：“鹿侯府就是这么香。”

经过了一段宽阔的石板路后，她们上了走廊，鹿侯府的走廊长而弯曲，在繁茂的绿树掩映下显得幽暗无比。仔细看的话，能发现走廊的扶手、柱子、檐壁上都有脉络清晰的雕刻，似龙似凤，又似诗文歌赋。

浴室在一幢青色的客房内，屋前有喷泉，小池塘里游荡着许多小金鱼。小梅说：“小姐一路疲惫，一定得好好泡个热水澡。”在弥漫着蒸汽的房间，宽大的紫色澡盆里水波荡漾，水面上浮动着粉红的花瓣。

小梅说：“小姐请。”

望着宽大的浴盆，红香一阵惶恐。她从没见过浴室，更没见过浴盆，她求助似地望了望小梅。小梅不知她的意思，伸手解开了她衣裙上的扣，轻轻一拉，她的衣服就掉了。红香连忙用双手去护胸部，小梅趁机把她拉向了浴盆。

浴盆冒着热气，红香伸手试了一下水温，水很烫。

“烫。”红香说。

小梅立即说：“小姐，福太太吩咐了的，水要热一些，太太说这样才能洗去您一路的疲惫。”说着她们就把红香往水里推。红香被烫得“呀”地叫了一声，挣脱了丫鬟。丫鬟们被红香甩了半丈远，不知所措地看着红香。

这时，那个圆润但却威严的声音又一次响起：“把她按进去，洗干净一些。”

几个丫鬟一起上来，把红香拖进了浴盆。红香无力反抗，也不敢反抗。

沐浴过后，红香随小梅穿过鹿侯府长长的走廊，来到一处独门

独户的小院子。院子里有两间房，一间空着，另一间便是为红香专门准备的。小梅打开了房门，房间很宽敞，内外两室的，当厅的屋子里，正中央是一张铺着紫色桌布的圆桌，紫色桌布上是紫色花瓶，不过花瓶里没花。红香就问：“花瓶里怎么没花儿？”

小梅回答说：“这是福太太吩咐的，福太太说在我们不知道小姐喜欢什么花之前，谁也不能往花瓶里插花，否则坏了小姐的兴，谁也负不起这个责任。”

红香抽抽嘴角，笑了笑。陪她的小梅觉察到红香在笑，便回过身问道：“小姐在笑什么呀？”

红香说：“我没笑什么，我的身上被水烫得正疼呢，你看，胳膊红得像胡萝卜。”红香挽起袖子让小梅看。

小梅不好意思地低下头，说：“这是鹿侯府的规矩。”

红香说：“鹿侯府的规矩真多。”

小梅也跟着说：“谁说不是呢？不过老爷和太太都是好人。”

红香点了点头。

小梅又问：“那小姐要插什么花，我马上就去采回来。”

红香想了想，说：“随便。反正我对花儿也不懂，你愿意插什么花就插什么花吧。”

小梅说：“百合花怎么样？白色的百合既好看又清香。”

红香颌首：“那就百合吧。”

不一会儿，白色的百合花香就弥漫了红香的新屋子，房里立刻有了生气。

红香朝着窗户坐下，伸伸腰身。几天里轿子的颠簸叫她有些疲惫了，白嫩的脸上生出许多暗黄的晕，眼袋稍显松胀。小梅给了她只小瓶，小声说：“这叫风油精，擦在太阳穴上，能驱除劳累。”红香接过小梅递过来的东西，打开盖子，一股清凉刺鼻的气味扑面而来，叫她眼眶一热，她的疲累瞬时就不见了。

红香说：“这东西还真有用。”

乖巧的小梅为红香做起了按摩，说：“鹿侯府里尽是奇怪的

东西。”

红香说：“那都有些什么东西呢？”

小梅歪歪脑袋想了想说：“就比如这风油精。”

第二天，鹿侯府的人都知道了，昨天被轿子抬进府院的，是鹿侯爷在家乡的本家侄女，

“老爷的家乡遭了水灾，所以她只能来同州寻亲。”这个解释倒也合情合理。

鹿侯府的管家吴让把小梅给了红香做丫鬟。小梅自从知道她伺候的是侯爷的侄女后，就变得胆怯了起来，再也不敢像昨天那般随便了，变得谨慎和畏缩起来。她把小院打扫得干干净净，然后又用热水抹桌椅，热乎乎的水汽熏得整个房间雾气腾腾。

一连几天红香都由小梅陪着缩在自己屋里，小梅告诉她：“没有福太太的话，你不能走出这个院子。”

直到第七天，一个丫鬟才站在房门前传话：“福太太要见红香小姐。”

又是一番长长的走廊，红香来到了太太的房间。一个丫鬟给了她一个棕垫，然后指着她面前的女人说：“这是福太太。”红香在棕垫上跪下磕了个头。与此同时一阵刺痛让她猛地吸了口凉气，棕垫里有根针刺进了她的膝盖，丝丝地疼，可是她没敢动，福太太的目光扫过她的脸，那目光威严得让她几近窒息。

红香用余光看清楚了，这正是那天站在台阶上身穿紫色衣服的女人。待女人叫她平身的时候，那圆润、宽恬的声音，更叫她熟悉。

福太太手捧茶杯说：“鹿侯府叫你住得还满意吧？”

红香点点头。

福太太继续说：“住得好就好，日后也不枉你在鹿侯府住过。”说着，福太太把身旁桌上几件衣服推到红香身前，全是白如雪的丝绸做的衣服。“留下这些衣服吧，你用得着的。记着，你现在是在鹿侯府，凡事得讲个体面。”

红香低头细语：“是，太太。”

福太太招招手，丫鬟又递过来一个红色盒子。福太太说：“这里面是药丸，是香橼寺的高僧用佛像的鼻子磨成的灰炼制而成的，对身体有好处，你拿去吃吧。”

小梅帮红香一并收下了衣服和盒子。

后来红香知道，红色盒子里的药丸奇臭无比，是催促女人受孕的药。

### 3

从红香进入鹿侯府的第二天开始，小梅就觉得新来的小姐并不像小姐，她不施粉黛，不好女红，除了刚来那天，每天总是自己动手把屋子收拾得整整齐齐，她比鹿侯府最勤劳的仆人还要早起，在黎明的雾霭中把院子打扫得干干净净，要不是小梅阻拦，她甚至能将整个鹿侯府都给打扫了。

小梅对红香说：“福太太吩咐了，没有她的允许，你不能出院子。”

“我出去扫地，扫完地就回来。”红香说。

小梅急忙说：“那也不行，这是太太吩咐的。”

红香捏着笤帚，看了看头上浮动的薄云，只得无奈地回了屋子。

红香扫地的声音叫醒了整个鹿侯府庭院，仆人和丫鬟揉着惺忪的睡眼，一脸害羞地走出房门，他们一路都在自责起床晚于小姐。扫地的声音也惊动了前院的福太太，福太太边穿衣服边说：“难得现在的下人们也变得这么勤快。”

风和日丽的春日，鹿侯府的汽车驶出大门，车内坐着福太太和丫鬟莲儿。门房老李站在门边目睹汽车在尘灰中走远后，合上了大门。

汽车沿南香山的公路弯曲而上，最后在香橼寺前停了下来。